

八十九學年度
國立台灣大學人類學系博士班入學考試筆試試題

考試日期：2000年6月14日

上午9：00至12：00

考試地點：人類學系館313室

考試題目：共五題，每題20分，滿分100分

1. 請分別從民族學、考古學、與歷史學的角度，闡述台灣史前史研究的意義。
2. 請以實例說明，近半個世紀以來快速發展之以「遺址」為基本研究單位的「聚落型態考古」，與以「器物」為對象的傳統研究取向間，在研究方法上的關連與歧異之處。
3. 古典社會文化人類學理論中，結構功能論（Structural Functionalism）與結構主義（Structuralism）的特色與限制為何？後來的詮釋人類學（interpretive anthropology）和實踐理論（theory of practice）研究者，又如何試圖突破？請儘可能以民族誌的實例說明之。
4. Clifford Geertz 如何界說他的文化概念？請說明一般人類學者對他的批評，並闡述妳（你）自己對於 Geertzian 與 anti-Geertzian approaches 間之論辯的看法。
5. 請說明人類學研究中，將文化視為「客體化」或「物化」（objectification）過程來進行分析的意義，並解釋強調展演（performance）或展示（exhibition）要素的顯形文化（expressive culture），如何作為社會關係「再現」（representation）或「建構」（construction）的機制。